

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

东西湖区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全面推行 河湖长制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

各街道办事处（常青花园社管办）、联系部门：

根据《东西湖区 2023 年全面推行河湖长制考核评分细则》，我办对各街道（常青花园社管办）、联系部门 2023 年第一季度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情况开展了考核评分，相关情况见附件。

请各单位对照考核评分情况表，抓紧时间补短板、强机制、见成效，确保街级河湖长、社区（大队）级河湖长巡查履职率达 100%，落实非邻水陆域巡查工作，加强水域岸线空间管控等重点任务，各联系部门要切实履行双月巡查工作，服务区级河湖长做好季度巡查，抓好河湖长制各项目标工作。

附件：东西湖区第一季度河湖长制工作考核明细表

武汉市东西湖区河湖长制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31 日